

【子計畫二】花蓮縣 115 年度志工靈性成長與關懷計畫

服務別人，也要照顧好自己的心

- 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據志願服務法與中央考核指標推動辦理相關靈性成長課程。
- 二、計畫目的：為促進樂齡者心理健康，強化志工對靈性照顧知能，能以更專業的服務理念協助服務使用者的心理健康與靈性需求。同時提升志工自我關照及對靈性關懷照顧相關服務知能，落實志願服務的靈性關懷之能力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、花蓮縣消費者保護官室。
- 六、時間：115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三)
- 七、地點：花蓮市明義國小活動中心（花蓮市明義街 107 號）。
- 八、對象：祥和計畫運用單位、消費者服務中心、本縣各級國民中小學、家庭教育中心志工。
- 九、報名人數：樂齡、中高齡志工優先，計 70 人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另行公告。
- 十一、課程內容：

日期/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
14:00-14:30	報到	
14:30-16:30	一、服務他人之前，自己也要有力量。 二、傾聽與陪伴的生命練習曲。 三、健康的付出，讓自己更喜	講師：唐有毅 1. 花蓮縣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委員 2. 國小退休校長

	樂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 東華大學兼任教師 4. 美崙浸信會培育部部長 5. 蒙特梭利進修學院培訓師 6. 國際親密之旅認證帶領人
16:40-17:40	解鎖情緒密碼-精油幫助您重拾心靈的平衡與安定	待聘
17:40~	賦歸	